

证券代码：688157

证券简称：松井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7

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 年 3 月 22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 777 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1
普通股股东人数	41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9,948,11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9,948,11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75.311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75.3117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1、表决方式：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召集和主持情况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；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凌云剑先生主持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伍俊芸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4、议案名称：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
		(%)		(%)		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8、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9,948,11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5	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9,514,53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6	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9,514,53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7	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	9,514,53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8	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	9,514,53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议案 5、议案 6、议案 7、议案 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夏鹏、梁爽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3 日